附件2：

关于石景山区统筹编外用工、扩大招聘渠道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印发石景山区2025-2027年度促进就业优惠政策的通知》(石人社发〔2025〕1号)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促就业效能，促进辖区重点群体人员就近就业，通知如下：

各单位招用编外用工时，应要求本单位使用的劳务派遣公司等第三方机构，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。将招聘岗位信息同步通过区级“就业直通车”等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发布，促进辖区重点群体就近就业。

该政策为政府部门内部工作调整，不涉及资金兑付。